附件1

2025年度安徽省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研究课题申报指南

一、课题组织与管理

（一）组织架构

领导小组：由省教育厅分管领导担任组长，相关处室负责人为副组长，省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和发展中心负责人负责课题工作统筹协调。

专家指导组：聘请省内外心理健康教育专家组成，负责课题立项评审、过程指导和成果鉴定。

项目管理办公室：设在省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和发展中心，负责日常管理工作。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政策引领与实践创新相结合。课题负责人严格遵循国家和地方心理健康教育政策要求，立足各学段教育教学实际，开展原创性、实践性研究。​

2. 坚持全面覆盖与突出重点相结合。课题研究既要实现各学段心理健康教育研究全覆盖，又要聚焦当前学生心理健康领域的热点难点问题。​

3. 坚持发展预防与危机干预相结合。课题研究既要关注学生积极心理品质的培养，又要强化心理问题的早期识别与科学干预。​

4.坚持学段衔接与特色发展相结合。课题研究要注重各学段研究内容的系统性和连贯性，同时突出不同学段的年龄特征和教育重点。

5.坚持五育融合与专业支撑相结合。课题研究要推动心理健康教育与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有机融合，强化专业理论对实践的指导。​

二、课题类别

本次安徽省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研究开放课题设立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类。重点项目需要围绕我省心理健康教育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开展研究；一般项目要针对心理健康教育具体问题开展研究。

三、重点研究方向​

（一）心理健康教育的理论研究

1. 五育融合促进心理健康的机制与路径研究

2.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心理健康教育研究

3. 学生核心素养与心理健康关系研究

4. 不同学段学生心理发展规律与特点研究

（二）心理健康教育课程与教学实施研究

1. 大中小幼一体化心理健康课程体系构建研究

2. 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质量评价与效果追踪研究

3. 心理健康教育教学与学科教学融合渗透研究

4. 不同学段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典型案例研究

（三）心理健康教育应用实践研究

1. 学生心理健康监测、预防与干预体系研究

2. 校园心理危机干预体系构建与效能提升研究

3. 心理健康教育支持保障体系研究

4. 心理健康教育协同育人机制与特色模式研究

5. 心理健康教育的跨文化比较研究​​

6. 特殊群体（如留守儿童、残障儿童、流动儿童、困难学生等）心理健康关爱与帮扶策略研究

四、研究实施建议​

（一）研究方法​

鼓励采用行动研究、案例研究、问卷调查、实验研究等多种方法开展研究，注重质性研究与量化研究相结合。特别提倡基于教育教学实践的实证研究，确保研究成果的科学性和实效性。​

（二）预期成果​

研究成果形式可以包括但不限于：研究报告、论文、课程方案、活动设计、校本教材、数字资源、政策建议等。成果应具有可操作性和可推广性，能够为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实践提供直接指导。

（三）伦理规范

研究必须遵守学术伦理规范，保护研究对象权益。涉及个人的研究必须获得研究对象知情同意；严格保护研究对象的隐私和个人信息；对可能造成心理风险的研究要采取防范措施。

（四）实施要求​

各申报单位应结合自身实际选择研究课题，注重与学校办学特色和教育教学实践相结合。鼓励跨校、跨区域合作研究，促进优质研究资源共享。注重研究成果的转化应用，及时将研究发现应用于教育教学实践改进。

安徽省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和发展中心

2025年11月6日​